

#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---

---

##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# 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复核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、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各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及 2018 年度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》（闽知函〔2021〕9 号，见附件 1）精神，经研究，我局决定启动福州市 2021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复核工作。请根据通知要求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#### 一、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

福州市拥有 10 家省优势企业的推荐名额，原则上推荐福州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。请各县（市）区、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按照省局通知要求，组织辖区内企业积极申报，将《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（复核）申请书》（附件 2）及相关佐证材料纸件胶装成册一式三份、《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（复核）申报基本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，需纸件和电子件）和推荐函（纸件盖章及扫描件），于 6 月 28-7 月 2 日统一报送福州市行政服务中心一楼经营管理类综合窗口（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温泉公园路 69 号）。

---

---

请各申报企业认真对照申报条件，登录“知创中国”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zczgip.com/>）进行注册申报，于报送至市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前，在线填写《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（复核）申请书》，通过系统提交至各设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## 二、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

### （一）复核对象

2021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名单为2018年度确认和复核通过的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（附件4）。

### （二）复核内容

《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度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及2018年度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》（闽知函〔2021〕9号，见附件1）复核内容进行复核。

### （三）复核程序

1. 企业登录“知创中国”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zczgip.com/>）进行复核申报，在线填写《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（复核）申请书》，通过系统网络提交至各设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并向所在县（市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提交《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（复核）申请书》（附件2）及相关佐证材料纸件胶装成册一式三份。

2. 各县（市）区、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将企业复核纸质材料一式两份及《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（复核）申报基本情况汇总表》电子件（附件3）于8月13日前统一报送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专利管理科。

3. 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组织集中复核。

4. 复核结果上报省局。

联系人:

1. 业务咨询:

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专利管理科

电话: 22032312, 22032768 联系人: 林丽媛 何醒民

地址: 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193 号东部办公区 7 号楼 319

邮箱: [fz83378546@163.com](mailto:fz83378546@163.com)

2. 窗口咨询:

福州市行政服务中心一楼服务大厅经营管理类综合窗口

电话: 87752082

联系人: 王建兴

地址: 福州市温泉公园路 69 号

附件:

1. 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申报及 2018 年度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工作的通知
2. 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(复核)申请书
3. 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(复核)申报基本情况汇总表
4. 2021 年度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名单

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5月20日